昆明市晋宁区2020年度财政专项扶贫

项目资金实施方案

为继续把《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暨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昆发[2018]19号）和《中共昆明市晋宁区委 昆明市晋宁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晋宁区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晋发[2019]2号）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和安排部署落到实处，按照《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昆财农〔2020〕15号），安排晋宁区市级扶贫专项资金1288万元，其中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12万元；昆明市晋宁区财政局2020年地方财政预算安排2020年度“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资金500万元及驻村工作队经费10万元、2019年上缴区级国库光伏扶贫结余80万元，共计1878万元，晋宁区脱贫攻坚工作紧紧围绕夕阳乡高粱地、双河荒川、上蒜洗澡塘、晋城镇火石坡等脱贫村、围绕有建档立卡脱贫户居住村、围绕415户1261人开展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工作，按“六个精准”中的项目安排精准的要求，形成晋宁区2020年财政专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区级统筹、乡级抓落实工作机制，聚焦建档立卡脱贫村和脱贫户，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政策资金保障，细化实化工作举措，着力激发贫困对象内生动力，着力夯实脱贫人口稳定脱贫基础。以昆明市《关于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暨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昆发[2018]19号）和《昆明市晋宁区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晋发[2019]2号确定的年度目标任务，以及昆明市提出的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助推全区脱贫攻坚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目标任务

继续在夕阳乡高粱地、双河荒川、上蒜洗澡塘、晋城镇火石坡脱贫村开展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工作，围绕有建档立卡脱贫户居住村开展基础设施及小型公益建设，围绕415户1261人开展“两不愁 三保障”巩固提升工作，脱贫村、脱贫户对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贫困退出机制的通知》巩固要求20条标准，巩固全区脱贫攻坚成果，逐步摸索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的形式、方式和方法。

三、实施期限

本方案所拟建项目实行一次规划，年度内实施、年度内完成；期限为2020年4月至2020年12月,2020年5月全面开工，6月拨付资金达总资金的50%以上，12月全面竣工。

四、组织保障与资源配置

（一）组织保障

认真执行昆明市中共晋宁区委 昆明区晋宁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晋宁区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晋发[2019]2号)、昆明市晋宁区农村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三级书记遍访贫困对象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晋贫领[2019]1号），中共昆明市晋宁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晋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确区级领导及区级部门基层联系点》的通知（晋办通[2019]57号）。

（二）健全协调配合机制

**一是**晋宁区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负责项目规划和资金的分配、安排；**二是**驻村工作队、责任部门、包村单位、乡（镇）、村委会要做好协调配合工作，真抓实干，做到产业扶贫、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各项到村到户项目如期落地建设，按时完成目标任务；**三是**建立健全督查机制，扶贫成效要与年终目标考核挂钩，区纪委监委、区目督办做好扶贫项目督查督办工作。

（三）精准扶贫

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产业发展等到村到户项目；形成晋宁区2020年脱贫攻坚项目库并报区农村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批准，同时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做到资金、项目一一对应，帐实相符。

五、资金投入

本方案从产业发展、教育扶贫、基础设施、金融扶贫、公共服务、生产生活条件改善等方面安排专项资金。

六、项目建设内容

市级资金1288万元。区级资金590万元，共计1878万元。其中产业发展资金630万元、教育扶贫10.5万元、金融扶贫69万元、基础设施资金896万元、生产生活条件改善201万元、公共服务25万元、其他46.5万元。

1.产业发展，资金630万元。

（1）特色种植业3件，资金70万元，推广示范食用菌（羊肚菌）2件100亩；对原养猪场地升级改造，村级合作社室内食用菌示范推广种植1件4亩。

（2）扶持贫困村农业专业合作社3个1件，资金15万元。

（3）生态扶贫1件，资金200万元，发展经济果林600亩，污水管网改造1件，公厕、垃圾房各2个。

（4）种植业配套5件，资金345万元。拆除原砖厂烟囱、砖窖等设施，场地平整12亩，修整房屋16间，新建农村蔬菜交易市场1个，资金80万元；农村生产用电电网改造2件6.5千米，资金110万元；新建榨油坊1座及配备相关榨油设施1件，资金130万元。产业路1件，长1200米，排水沟支砌，路面铺垫3600平米，资金25万元。

2.教育扶贫1件，资金10.5万元，开展“雨露计划”，春季34人，1500元/生共计5.1万元；秋季预计36人资金5.4万元。

3.金融扶贫1件，小额扶贫贷款贴息资金22万元，信贷规模470万元，小额信贷风险补修金47万元。

4.生产生活条件改善4件，资金201万元；解决5个自然村1114人饮水安全。

5.村基础设施建设4件，资金896万元，其中抗震夯土民居改造项目基础设施建设1件（包括土石方开挖、挡墙支砌、新建500m³人饮水池1座、雨污管网铺设、新建污水终端处理系统、电网改造），资金400万元；灌溉沟渠2件，建设沟渠3.6千米，机耕路、排水沟、DN200承插水泥管、交通桥等配套设施，资金186万元；抽水站建设1件，资金250万元；地质灾害项目1件，改造排险沟长1500米、宽60\*60厘米，资金60万元。

6.公共服务1件，资金25万元。建设标准化卫生室1个。

7.其他5件，资金46.5万元。

（2）爱心超市，补助资金12万元。二街、宝峰、上蒜、六街各1.5万元计6万元，双河、夕阳、晋城各2万元计6万元。

（3）管理费2件。资金34.5万元。项目管理费1件，按1%的比例提取计12.5万元。驻村工作队经费1件22万元，区内6个贫困村3万元/村(市级资金2万元、区级资金1万元)计18万元，东川阿旺镇4个贫困村1万元/村（区级）计4万元。

**附件：**1、昆明市晋宁区2020年脱贫巩固提升项目汇总表

昆明市晋宁区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